**葡萄酒学院专项推荐指标推免遴选综合考核办法**

2024年葡萄酒学院专项推荐指标包括“双一流”建设指标和学术特长生两类，其综合考核成绩由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10%）、学业成绩（40%）和科研潜质综合考查成绩（50%）组成，总分满分100分。

综合考核成绩=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10%+学业成绩**×**40%+科研潜质综合考查成绩**×**50%。

推荐学生名单按照综合考核成绩由高到低确定。

**一、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满分100分）**

根据学校党委学工部评分实施细则进行评定。

**二、学业成绩（满分100分）**

根据教务处评分实施细则对学业成绩进行评定。

**三、科研潜质综合考查（满分100分）**

科研潜质综合考查分为考查和加分项两部分。

（1）考查

考查学生是否掌握扎实、系统的专业知识，是否掌握有关实验技能，是否具有一定的科学试验（研究方案）设计与科研数据分析及总结能力等，并将参考学生本科阶段的学业一贯表现。专家根据学生综合表现进行科研潜质考查。考查成绩占科研潜质成绩的80%。

（2）加分项

综合考查学生科研能力和水平，以及个人全面发展情况等，主要包括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校级及以上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科研成果、竞赛奖励、外语水平等，加分项成绩占科研潜质成绩的20%。具体加分办法如下：

加分项按表1内容加分计算。将最高得分标准化处理为100分，其它得分进行相应处理，计算出该生加分项的最终得分。

**表1 科研潜质考查加分项目表**

| **考核指标** | **加分项目** | **分数** |
| --- | --- | --- |
| 外语水平 | 通过英语六级（425分及以上）、GRE310分、托福60分、雅思6.0分 | 20 |
| 发表论文 | 在SCI、EI、SSCI源刊上发表学术论文 | 根据第一作者人数（n）进行平均 | 每篇50/n  |
| 在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 | 第一作者 | 30/篇 |
| 在其它刊物上公开发表论文 | 第一作者 | 20/篇 |
| 科技创新能力 | 专利等 | 获批国家发明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 | 30/件 |
| 获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 25/件 |
| 获批国家外观专利 | 20/件 |
| 科技创新项目 | 主持国家级科创项目 | 40/项 |
| 主持省级科创项目 | 30/项 |
| 主持校级各类科创项目 | 20/项 |
| 参与各类科创项目 | 所有成员得分均为主持人得分的1/2 |
| 竞赛奖励国家/国际级、省级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名单见附件。校级学科竞赛项目范围为当年教务处认定的学科竞赛。 | 获国家/国际级竞赛特等、一、二、三等奖 | 分别加分50/项、40/项、30/项、20/项 |
| 获省级竞赛特等、一、二、三等奖 | 分别加分35/项、25/项、15/项、10/项 |
| 获校级竞赛特等、一、二、三等奖 | 分别加分20/项、15/项、10/项、5/项 |
| 全面发展 | 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校级及以上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等 |  | 参军入伍服兵役加10分；参加校级及以上志愿服务1分/次，累积不超过5分；到国际组织实习5分/次，累积不超过10分。 |

备注：①学生发表的学术论文、获奖成果、国家专利等都必须是本人在学期间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者获得。学术论文必须公开发表或已收到正式接收函。

②国内核心期刊以论文发表当年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为准。

③学科竞赛获奖加分的人员范围为：获得国家级大学生学科竞赛最高级别奖排序前4名，次高级别奖排序前3名，第三级别奖排序前2名；获得省级大学生学科竞赛最高级别奖排序前3名，次高级别奖排序前2名，第三级别奖排序第1名；获得校级大学生学科竞赛获奖排序第1名。同类别所有获奖人员的加分值相同。同一项目获奖加分就高不就低，不重复计算。

④所有加分项目以学生提供的证书、论文首页、论文接收函、任务书（合同）等为依据。

⑤专利只认定排名第一的学生，或者排名第二且其导师排名第一的学生。

⑥本办法由学院人才培养办公室负责解释和修订。

葡萄酒学院

2023年9月20日